

2023年度广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广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	5%	三季度	实地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一十条； 2.《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》第十七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，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2			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风险等级为A、B、C级的食品销售者(上年度风险分级评定的)	3%	三季度	实地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一十条； 2.《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》第十七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，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3			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	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、入网食品销售者	10%	二季度	实地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一十条； 2.《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》第十七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，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4		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	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	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(含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)	10%	二季度	实地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一十条； 2.《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，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5			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(者)监督检查	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(含批发企业和零售企业)、其他销售者	3%	二季度	实地检查	1.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一十条； 2.《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》第十七条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，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
6		食品安全抽检监测	生产、流通、餐饮环节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	市场在售食品	抽检监测约1万批次	11月30日前完成	现场检查、抽样检测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八十七条； 《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》	县级实施(制定计划和方案，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)	该项计划通过“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系统”开展